

苏州市区《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办事指南

按照《苏州市客运出租汽车管理条例》、《苏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苏州市客运出租汽车车辆技术标准和运营管理规定的通知》（苏州交规〔2026〕1号）的有关规定，现将苏州市区《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办事指南明确如下：

一、办理对象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拟从事网约车经营的车辆。

二、所需材料

1.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申请表》，可在苏州市交通运输局官网（<http://jtj.suzhou.gov.cn/>）-苏州市出租汽车综合业务办理平台-办事指南-申报文本下载；

2. 车辆所有人为个人的，提供个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
车辆所有人为企业的，提供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及其复印件，委托办理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明及其复印件；

3. 机动车行驶证、机动车登记证书及其复印件；

4. 拟接入平台所出具的车载终端设备安装证明；

5. 行李厢容积、纯电动车续驶里程的有效证明（续航里程：工信部网站车辆续驶里程查询截图
<https://yhgscx.miit.gov.cn/fuel-consumption-web/mai>

nPage；行李厢容积：车辆用户手册或者车企官网、知名网站公告）。

友情提示：

车辆应为本市号牌；车辆应为7座及以下乘用车（微型面包车除外），自行驶证载明的车辆初次注册登记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车辆轴距应不小于2700mm，行李厢容积不小于400L；纯电动车续航里程不低于400 千米。

车辆应按规定安装符合要求的车辆卫星定位装置、视频监控、应急报警装置等车载终端设备，并投保营运车辆相关保险。

网约车车辆所有人为自然人的，其应当取得巡游车或网约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且名下无其他尚在经营使用期内的网约车。网约车车辆所有人为企业法人的，承租其网约车车辆的驾驶员应当取得巡游车或网约车驾驶员从业资格证。

车载终端设备安装请咨询网约车平台公司，自行联系安装。目前已接入交通部门监管系统卫星定位设备厂商目录详见（http://ysl.szjt.cn:8071/bszn/bszn2_1.html）。保险事宜请自行联系保险公司。

三、办理流程

第一步：网上申请

车辆所有人或网约车平台公司通过登陆苏州市交通运输局官网（<http://jtj.suzhou.gov.cn/>）-苏州市出租汽车综合业务办理平台-江苏省交通运输行业服务平台办理；或

直接登录江苏省交通运输行业服务平台（网址：<http://218.2.208.153:8871/psp-tmis-net-taxi-web/#/Login>）办理（初次登录可参照操作手册）。登录系统后填写并上传网约车新增办理所需的信息及材料。

申请提交成功后，显示为“待初审”状态，等待相关主管部门审核，可以通过登录系统实时关注办理进度。

第二步：变更属性及补充材料

1. 初审通过后（显示为“待补充材料”状态），车辆所有人或网约车平台公司至属地公安局车辆管理所，办理车辆使用性质变更，其中使用性质应登记为“预约出租客运”。

2. 车辆使用性质变更为“预约出租客运”后，登录江苏省交通运输行业服务平台点击补充材料，填写信息并上传必备材料的附件（显示为“材料已受理”状态）。

第三步：申请制证

完成补充材料提交后，申请人可带齐相关纸质材料，至苏州市平泖路251号城市生活广场西裙楼市政政务服务中心二楼交通窗口申领《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

四、办理地点及收费标准

区域	单位名称	地址	咨询电话
苏州市区	市政政务服务中心二楼交通窗口	苏州市平泖路251号城市生活广场西裙楼二楼	0512-69820230

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1:30 ， 下午
13:00-17:00

不收费。